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公佈

### 要點

- 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3,243.94億元，比去年增長0.9%；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873.79億元，比去年增長3.1%
- EBITDA為人民幣948.53億元，EBITDA率為33.0%
-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達到人民幣176.80億元，比去年增長0.8%，每股基本淨利潤達到人民幣0.22元
- 移動用戶數達到1.86億戶，淨增4萬戶  
其中：3G/4G用戶數達到1.19億戶，淨增1,552萬戶，比去年增長15.1%
- 有線寬帶用戶數達到1.07億戶，淨增685萬戶，比去年增長6.8%
- 固定電話用戶數為1.44億戶，淨減少1,224萬戶，比去年下降7.9%

## 董事長報告書

2014年，面對多項外部環境重大變化，公司迎難而上，堅持既定戰略方向，積極靈活調整經營部署，加速推進發展模式轉變，努力實現了經營業績的平穩增長；緊抓4G發展機遇，以混合組網優勢推動56個試點城市的4G業務良好發展；扎實推進全面深化改革，進一步解放企業生產力，發展活力不斷迸發；積極推進互聯網化轉型，加速基礎業務的改造升級和新興業務的市場化拓展；堅持變革創新，加大開放合作力度，提質增效；參與投資設立鐵塔公司，近期成功獲批4G(LTE FDD)牌照，企業迎來全新的發展機遇。

### 經營業績

2014年，公司加快改革和轉型，儘管受到「營改增」的影響以及4G混合組網試驗的地域局限，企業收入和利潤依然實現了平穩增長。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3,244億元，同比增長0.9%；服務收入<sup>1</sup>為人民幣2,874億元，同比增長3%，實現自2008年運營商重組以來收入增幅首次躍居行業第一；新興業務佔服務收入比達到29%，較去年同期提高5個百分點，業務結構持續快速優化。EBITDA<sup>2</sup>為人民幣949億元，EBITDA率<sup>3</sup>為33%。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77億元，同比增長0.8%，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22元。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69億元，自由現金流<sup>4</sup>為人民幣125億元。

2014年6月，「營改增」政策開始在電信行業試點，雖然短期影響負面，但公司預期長期將有利於企業持續發展。公司努力優化發展及營銷模式，加強成本、採購和供應商稅務資質管理，相關負面影響已經有所趨緩。未來，隨著試點行業的不斷擴大，預計公司可獲得更多進項增值稅抵扣，加上公司收入結構的持續優化，長期將有利於利潤的提升。

<sup>1</sup> 服務收入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移動商品銷售收入、固網商品銷售收入和其他非服務收入。

<sup>2</sup> EBITDA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經營費用加上折舊及攤銷。

<sup>3</sup> EBITDA率計算方法為EBITDA除以服務收入。

<sup>4</sup> 自由現金流的計算方法為EBITDA扣減資本支出和所得稅。

董事會在充分考慮股東回報、公司盈利情況、現金流水平及未來發展的資金需求後，決定向股東大會建議仍按照相當於每股0.095港幣的標準宣派2014年度股息，保持派息水平與去年相同。未來，公司將在努力提升盈利的同時，為增加派息創造條件。

## 迎難而上，堅持創新，確保實現穩步增長

### 基礎業務加速轉型升級

2014年，公司高效統籌4G和3G在網絡和目標市場的協同，以4G精彩亮相帶動移動業務持續發展。聚焦重點高流量城市，加快推進4G網絡建設，持續增強網絡質量優勢；積極培育4G終端產業鏈，引入時尚品牌，終端種類持續增加；推出個人定制、一卡雙號等創新型產品，優化低門檻、大流量、可分享、可自選的套餐設計，持續提升客戶體驗；4G集約運營進一步加快市場響應速度，成為移動業務運營模式轉型的重要里程碑。全年實現移動服務收入人民幣1,203億元，同比增長約6%，居行業首位。在競爭對手全面推出4G服務及加強營銷推廣、市場競爭加劇的情況下，公司移動用戶全年基本持平，淨增4萬戶，用戶總量達到1.86億戶，其中3G/4G用戶淨增約1,552萬戶，達到1.19億戶，佔移動用戶比約為64%，用戶結構持續優化。

2014年，隨著有線寬帶市場的競爭進一步加劇，公司加速創新，轉變業務發展模式，不斷挖掘業務增長的新驅動力。持續發揮光纖網絡優勢，推動用戶全面提速，以50Mbps、100Mbps帶寬為主流產品，並將加快推動端到端提速，在全網範圍內打造比較優勢；利用「悅me」融合產品打造智慧家庭入口，以智能終端和應用為載體，實現單一功能性業務向一體化融合產品的演進升級；推出速通卡、預付費卡等標準化快銷產品，實現寬帶業務的社會化銷售。全年實現有線寬帶業務收入人民幣735億元，同比增長約4%，有線寬帶用戶總量達到1.07億戶，淨增約685萬戶，其中光纖到戶(FTTH)用戶數達到4,261萬戶，用戶佔比約為40%，同比提高13個百分點。

## 新興業務實現重點突破

創新流量經營商業模式，持續提升流量價值。優化營銷模式，注重流量價值管理，與主流互聯網企業資源共享，不斷拓展流量規模；依托綜合平台，推出流量800、流量寶等創新型後向流量產品，搭建流量資源交易平台，持續豐富流量產品形態和交易模式；深入優化智能管道，增強定向識別等流量經營核心能力，推出針對視頻、音樂、遊戲等業務的4G定向流量產品，滿足用戶個性化需求。全年實現手機上網流量收入人民幣341億元，同比增長近50%，3G/4G手機上網總流量同比增長56%，3G/4G手機用戶每月戶均流量達到227MB，同比提升19%，3G/4G手機流量ARPU佔3G/4G手機ARPU比為40%。

持續優化由入口、內容和能力構成的互聯網應用發展體系。充分發揮入口型應用的流量吸引效用，加快規模拓展，易信業務已成為公司重要的移動互聯網業務入口，開創了公司互聯網業務獨立運營的新模式；翼支付業務加速成長，成為全國覆蓋最廣的民生繳費平台，以「添益寶、天翼貸」等產品推動互聯網金融市場探索，業務範圍不斷拓寬，2014年實現用戶數過億，行業排名前五，交易額超過人民幣3,500億元，同比增長1.6倍；依托綜合平台聚合各類優質應用的開發者和互聯網企業，在開發者、企業和用戶之間發揮橋樑紐帶作用，提供網絡、能力、應用的垂直一體化服務，構建移動互聯網行業新生態圈。

聚焦信息化應用，進一步提升信息通信技術服務(ICT)業務競爭能力。以「智慧城市」為引領，充分發揮政企渠道的傳統合作優勢，持續加強城市安全、交通、政務等領域的信息化建設；加快標杆型行業應用的規模複製推廣，聚焦校園、商客、農村等市場重點突破；推進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業務和雲計算服務的集約化運營，降本增效；加快大數據的全網數據滙聚和資源整合，加速推進自身的數據能力向產品轉化，並與44家企業聯合成立了中國企業大數據聯盟。2014年，公司ICT服務收入實現人民幣239億元，同比增長18%。

## 深入推進戰略轉型，持續打造差異化優勢

### 全面深化改革邁出堅實步伐

在基礎業務領域，全面推廣劃小核算單元，開展經營承包，通過下放經營權、明確責權利，不斷提高一綫人員的經營自主權，激發員工活力；試點推進「倒三角」服務支撐體系，通過跨專業協同運作，提升市場響應速度和資源配置效益，建立更加扁平、高效的運營體系。在新興業務領域，尊重移動互聯網發展規律，建立創新隔離區，按照與基礎業務相對隔離的原則，持續完善市場化的人才管理機制和互聯網化的資源配置及財務管理機制；加強集約化運營，建立並優化內部競爭機制，推進新興業務的快速發展。

### 互聯網化轉型全面啟動

依托公司已有自身優勢，通過互聯網化運作，進一步提升企業市場競爭力。全面集約統籌自有優勢資源，快速推出「雲堤」(防分布式網絡安全攻擊產品)、安全手機等差異化產品；充分利用易信、微信等新型移動互聯網社交媒介，採用事件營銷、體驗營銷等新方式，加快向互聯網化營銷方式轉變；加強電子渠道集約力度，大力推進網廳與社會電商的合作，2014年實現網上營業廳全國統一運營，4G業務互聯網銷售佔比達到11%；推進客戶服務的互聯網化轉型，廣泛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體客服手段，推廣線上服務，降本增效。

### 開放合作增強生態圈競爭優勢

持續加大開放合作力度，打造生態圈競爭優勢。廣泛與芯片、終端、互聯網應用等產業鏈上下游企業合作，聚合各方優勢提升競爭實力；大力開展渠道合作加速渠道社會化進程，農村、高校市場覆蓋及開放渠道的終端銷售份額持續提升；在有線寬帶駐地網建設中嘗試引入民資和更加靈活的機制，有效促進業務發展；積極開展移動業務轉售運營，全年已與26

家轉售商合作，借助轉售商在業務、服務、渠道、創新等方面的差異化優勢，進一步提高網絡資源利用率和投資回報；參與投資組建鐵塔公司，推進電信基礎設施共建共享，促進企業的經營效益和價值進一步提升。

### **提質增效強化高效運營**

持續深化精確管理，加強現有資源的全面統籌和優化配置，進一步提升企業運營效率和效益。優化營銷模式，提高營銷費用使用效率，2014年全年銷售費用較上一年下降超過人民幣70億元；全面開展O2O協同運營，在線上集約推廣加強客戶流滙聚，在線下整合實體門店提升效能；持續優化網絡建設和資源調配，跨地域調撥盤活存量網絡資產，投資效率與網絡資源利用率進一步提升；加快IT支撐變革，持續優化採購流程，建立增值稅制度體系，「營改增」政策實施實現平穩過渡。

### **公司治理和社會責任**

我們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準的公司治理水平，高度重視風險管控，持續提升公司透明度和企業價值，確保公司健康有序發展。在公司治理方面，我們的持續努力得到了資本市場的廣泛認可，2014年獲得了多項嘉許，其中包括：連續兩年獲《Institutional Investor》評選為「亞洲最受尊崇企業第一名」，連續四年獲《FinanceAsia》評選為「亞洲最佳管理公司」第一名；連續五年獲《Euromoney》評選為「亞洲全方位最佳管理公司」等獎項。

我們堅持誠信經營，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維護公平有序的市場競爭，促進整個價值鏈的健康拓展；積極推行綠色運營，進一步加強節能減排，提高資源利用效率；圓滿完成APEC峰會、青奧會等重要通信保障任務和抗震救災任務，贏得社會各界的高度好評。

### **未來展望**

當前，國內經濟開始進入中高速增長的「新常態」，創新成為未來發展的主要驅動力。國內消費互聯網蓬勃發展，產業互聯網逐步興起，帶來巨大的市場空間。4G牌照的發放將為行業發展帶來新契機，企業轉型發展迎來新機遇。同時，國內通信行業日趨飽和，市場競爭逐步進入存量爭

奪時代。在新的行業生態環境下，跨界競合日益成為主流，既有運營模式面臨嚴峻考驗。「營改增」政策雖然預期長期有利於企業發展，短期內仍將對公司經營利潤產生較大影響。應對各種挑戰也將成為企業未來一段時期內的新常態。

展望未來，我們充滿信心。我們將緊抓4G牌照發放及鐵塔資源共享的關鍵契機，加大投入，全面發力，全速推進移動業務特別是4G業務的有效益規模發展；積極推進全面深化改革，加速運營與管理模式轉變，進一步激發企業活力；加快互聯網化轉型，充分發揮電信既有優勢，開放合作，強化生態圈競爭優勢，提升差異化運營能力，加速打造新型中國電信，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最後，本人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和廣大客戶一直以來所給予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對全體員工的努力付出和貢獻表示感謝，並對吳安迪女士、邵春保先生、杜祖國先生在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和監事期間做出的卓越貢獻表示感謝。

**王曉初**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北京

2015年3月18日

## 集團業績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此綜合業績是節錄自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年報中所載的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每股數字外，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	2013年 人民幣
經營收入	4	324,394	321,584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		(66,345)	(69,083)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68,651)	(53,102)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62,719)	(70,448)
人工成本		(50,653)	(46,723)
其他經營費用		(47,518)	(54,760)
經營費用合計		(295,886)	(294,116)
經營收益		28,508	27,468
財務成本淨額	5	(5,291)	(5,153)
投資收益		6	670
應佔聯營公司的收益		34	103
稅前利潤		23,257	23,088
所得稅	6	(5,498)	(5,422)
本年利潤		17,759	17,666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	2013年 人民幣
<b>本年其他綜合收益</b>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價值的變動		(54)	414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價值的變動的 遞延稅項		14	(104)
換算中國大陸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3	(79)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3)	5
<b>稅後的本年其他綜合收益</b>		<b>(40)</b>	<b>236</b>
<b>本年綜合收益合計</b>		<b>17,719</b>	<b>17,902</b>
<b>股東應佔利潤</b>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7,680	17,545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79	121
<b>本年利潤</b>		<b>17,759</b>	<b>17,666</b>
<b>股東應佔綜合收益</b>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17,640	17,781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79	121
<b>本年綜合收益合計</b>		<b>17,719</b>	<b>17,902</b>
<b>每股基本淨利潤</b>	7	<b>0.22</b>	<b>0.22</b>
<b>股數(百萬股)</b>		<b>80,932</b>	<b>80,932</b>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	2013年 人民幣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372,876	374,341
在建工程		53,181	44,157
預付土地租賃費		24,410	25,007
商譽		29,917	29,917
無形資產		8,984	8,045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4,106	1,106
投資		972	1,026
遞延稅項資產	9	3,232	2,927
其他資產		4,053	3,930
		<hr/>	<hr/>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1,731	490,456
<b>流動資產</b>			
存貨		4,225	6,523
應收所得稅		1,360	312
應收賬款淨額	10	21,562	20,02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0,581	7,569
短期銀行存款		1,379	2,2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36	16,070
		<hr/>	<hr/>
流動資產合計		59,543	52,783
		<hr/>	<hr/>
資產合計		561,274	543,239
		<hr/>	<hr/>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	2013年 人民幣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貸款		43,976	27,687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82	20,072
應付賬款	11	88,458	81,13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72,442	69,633
應付所得稅		307	371
一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應付款		-	1
一年內攤銷的遞延收入		1,060	1,202
		<u>206,325</u>	<u>200,098</u>
<b>流動負債合計</b>		<b>206,325</b>	<b>200,098</b>
<b>淨流動負債</b>		<b>(146,782)</b>	<b>(147,315)</b>
<b>資產合計扣除流動負債</b>		<b>354,949</b>	<b>343,141</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貸款及應付款		62,918	62,617
遞延收入		798	1,229
遞延稅項負債	9	1,125	631
		<u>64,841</u>	<u>64,477</u>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64,841</b>	<b>64,477</b>
<b>負債合計</b>		<b>271,166</b>	<b>264,575</b>
<b>權益</b>			
股本		80,932	80,932
儲備		208,251	196,809
		<u>289,183</u>	<u>277,741</u>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合計</b>		<b>289,183</b>	<b>277,741</b>
<b>非控制性權益</b>		<b>925</b>	<b>923</b>
		<u>290,108</u>	<u>278,664</u>
<b>權益合計</b>		<b>290,108</b>	<b>278,664</b>
<b>負債及權益合計</b>		<b>561,274</b>	<b>543,239</b>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載於年度報告內的財務報表是按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的。這些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例。

## 2. 新的及已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若干新的及已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採用以下於本年度生效的新的詮釋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列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公告第21號》–「稅費」

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的及修訂的準則或詮釋。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列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該修訂澄清了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有關的規定。特別是，該修訂澄清了主體「當前對於所確認的金額具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抵銷權」和「有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同時結算資產與負債」的條件。採用該修訂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披露沒有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對於已分攤商譽或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現金產出單元，在相應期間內並未確認任何減值或減值的轉回的情況下，該修訂刪除了對該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的披露要求；另外，當一項資產或一個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使用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確定時，該修訂要求增加披露內容，包括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披露要求的公允價值層級、關鍵假設以及估值技術。採用該修訂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披露沒有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公告第21號》–「稅費」

該詮釋將稅費定義為主體在未獲得任何特定商品或服務的情況下向政府支付的費用。報告主體應在責任事件發生時確認一項負債。責任事件是指導致稅費支付的活動，其通常在確立徵收稅費的法例中列明。採用該詮釋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披露沒有重大影響。

###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一家企業的組成部份，該部份從事的經營活動產生收入及發生費用，並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內部財務數據為基礎進行辨別。在所列示年度內，由於本集團以融合方式經營通信業務，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境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大陸境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經營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經營收入的百分之十。由於金額不重大，所以本集團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沒有從任何單一客戶取得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之十或以上。

### 4. 經營收入

經營收入是指提供電信服務而取得的收入。本集團的經營收入包括：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固網語音	(i)	33,587	38,633
移動語音	(ii)	54,673	58,217
互聯網	(iii)	112,431	99,394
增值服務	(iv)	38,419	36,230
綜合信息應用服務	(v)	26,939	25,233
通信網絡資源服務及網絡設施出租	(vi)	17,332	17,586
其他	(vii)	41,013	46,291
		<u>324,394</u>	<u>321,584</u>

附註：

在2014年6月1日前，本集團大部份的經營收入需按3%計繳營業稅，相關營業稅金會抵減經營收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發布的《關於將電信業納入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4]43號)的規定，自2014年6月1日起，營業稅改徵增值稅(「營改增」)試點服務行業範圍進一步擴大至電信業，基礎電信服務(包括語音通話、出租或者出售網絡元素)的增值稅稅率為11%，增值電信服務(包括互聯網接入服務、短彩信、電子數據和信息的傳輸及應用等服務)的增值稅稅率為6%，增值稅不包含於經營收入中。隨著營改增的實施，自2014年6月1日起本集團不需要就電信業務支付3%營業稅。

- (i) 指向用戶收取的固網電話服務的月租費、本地通話費、國內長途通話費、國際及港澳臺長途通話費、裝移機收入及網間結算收入的合計金額。
- (ii) 指向用戶收取的移動電話服務的月租費、本地通話費、國內長途通話費、國際及港澳臺長途通話費及網間結算收入的合計金額。
- (iii) 指向用戶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而取得的收入。

- (iv) 指向用戶提供主要包括來電顯示、短信、七彩鈴音、互聯網數據中心、虛擬專網等增值服務而取得的收入的合計金額。
- (v) 主要指向用戶提供號百信息服務以及IT服務及應用業務等而取得的收入的合計金額。
- (vi) 主要指向用戶提供通信網絡資源服務及向租用本集團電信網絡和設備的其他國內電信運營商和企業用戶收取的租賃費收入的合計金額。
- (vii) 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銷售、維修及維護設備而取得的收入以及移動轉售業務收入。

## 5.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包括：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發生的利息支出	5,958	5,840
減：資本化的利息支出*	<u>(308)</u>	<u>(329)</u>
淨利息支出	5,650	5,511
利息收入	(304)	(361)
匯兌虧損	21	61
匯兌收益	<u>(76)</u>	<u>(58)</u>
	<u>5,291</u>	<u>5,153</u>
*在建工程利息資本化適用的年利率	<u>4.5%-6.0%</u>	<u>4.5%-5.8%</u>

## 6. 所得稅

損益中的所得稅包括：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計提的中國所得稅準備	5,237	5,590
計提的其他稅務管轄區所得稅準備	58	31
遞延稅項	<u>203</u>	<u>(199)</u>
	<u>5,498</u>	<u>5,422</u>

預計稅務支出與實際稅務支出的調節如下：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u>23,257</u>	<u>23,088</u>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所得稅支出	(i)	5,814	5,772
中國大陸境內附屬公司及分公司			
收益的稅率差別	(i)	(248)	(216)
其他附屬公司收益的稅率差別	(ii)	(31)	(31)
不可抵扣的支出	(iii)	347	428
非應課稅收入	(iv)	(243)	(120)
稅率變更的影響	(v)	-	4
其他	(vi)	<u>(141)</u>	<u>(415)</u>
實際所得稅費用		<u>5,498</u>	<u>5,422</u>

附註：

- (i) 除部份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主要是按15%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大陸境內的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根據中國大陸境內有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按應課稅所得額的25%法定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準備。
- (ii) 本公司於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其他國家的附屬公司以其各自稅務管轄區的應課稅所得額及介乎於12%至35%的稅率計提所得稅準備。
- (iii) 不可抵扣的支出是指超出法定可抵稅限額的各項支出。
- (iv) 非應課稅收入是指不需要繳納所得稅的各項收入。
- (v) 部份在中國西部地區運營的分公司陸續獲得了稅務部門的批准，採用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相應地，獲得稅務部門批准後轉回的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會因稅率的變更而進行調整。稅率變更的影響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 (vi) 其他主要包括本年度稅務部門批准的以前年度研發費加計扣除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損失。

## 7. 每股基本淨利潤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淨利潤分別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76.80億元及人民幣175.45億元除以發行股數80,932,368,321股計算。

攤薄之每股淨利潤並未列示，因於列示的各年度內並沒有具攤薄潛能之普通股。

## 8.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通過決議，建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按相當於每股港幣0.095元計算，共計約人民幣60.85億元。此項建議尚待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此項股息並未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計提。

根據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批准，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76583元(相當於港幣0.095元)，合計約人民幣61.98億元已獲宣派，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派發。

根據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67135元(相當於港幣0.085元)，合計約人民幣54.33億元已獲宣派，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派發。

## 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已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組成部份和變動如下：

	資產		負債		淨額	
	201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準備及主要為應收款						
呆壞賬的減值損失	1,156	1,071	-	-	1,156	1,07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8	1,431	(773)	(184)	1,015	1,247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288	425	(189)	(270)	99	155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	-	-	(163)	(177)	(163)	(177)
	<u>3,232</u>	<u>2,927</u>	<u>(1,125)</u>	<u>(631)</u>	<u>2,107</u>	<u>2,296</u>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2013年 1月1日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在合併 綜合收益 表確認 人民幣 百萬元	處置 附屬公司 人民幣 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準備及主要為應收款 呆壞賬的減值損失	1,028	43	-	1,07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3	238	(4)	1,247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237	(82)	-	155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	(73)	(104)	-	(177)
	<u>2,205</u>	<u>95</u>	<u>(4)</u>	<u>2,296</u>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2014年 1月1日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在合併綜合 收益表確認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準備及主要為應收款呆壞賬的 減值損失	1,071	85	1,15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7	(232)	1,015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155	(56)	99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	(177)	14	(163)
	<u>2,296</u>	<u>(189)</u>	<u>2,107</u>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 10.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淨額分析如下：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第三方		22,853	21,293
中國電信集團	(i)	329	391
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858	536
		<u>24,040</u>	<u>22,220</u>
減：呆壞賬準備		(2,478)	(2,198)
		<u>21,562</u>	<u>20,022</u>

附註：

(i)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簡稱為「中國電信集團」。

應收電話及互聯網用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內	11,273	11,887
一至三個月	2,600	2,438
四至十二個月	1,865	1,784
超過十二個月	<u>660</u>	<u>488</u>
	16,398	16,597
減：呆壞賬準備	<u>(2,355)</u>	<u>(2,122)</u>
	<b><u>14,043</u></b>	<b><u>14,475</u></b>

應收其他電信運營商和企業用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內	3,012	2,436
一至三個月	1,679	1,169
四至十二個月	1,924	1,302
超過十二個月	<u>1,027</u>	<u>716</u>
	7,642	5,623
減：呆壞賬準備	<u>(123)</u>	<u>(76)</u>
	<b><u>7,519</u></b>	<b><u>5,547</u></b>

應收賬款中不需作減值準備的賬款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並未逾期	<u>19,408</u>	<u>17,839</u>
逾期少於一個月	1,356	1,206
逾期一至三個月	<u>798</u>	<u>977</u>
逾期金額	<u>2,154</u>	<u>2,183</u>
	<b><u>21,562</u></b>	<b><u>20,022</u></b>

因向用戶提供電信服務而產生的應收賬款在一般情況下於賬單發出後30日內到期繳付。

## 11.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71,934	66,115
中國電信集團	15,667	13,905
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857	1,112
	<u>88,458</u>	<u>81,132</u>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按照與第三方交易條款相似的合約條款償還。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付款	17,783	19,349
一個月以上三個月以內到期	11,678	16,178
三個月以上六個月以內到期	14,825	15,396
六個月以上到期	44,172	30,209
	<u>88,458</u>	<u>81,132</u>

# 財務概覽

## 概要

2014年，面對多項外部環境重大變化，本集團牢牢把握「變革創新、開放合作、提質增效」的主綫，創新體制機制，優化客戶獲取方式，加快推進全面深化改革，持續提升企業價值。2014年，本集團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3,243.94億元，較2013年增長0.9%；服務收入<sup>1</sup>為人民幣2,873.79億元，同比增長3.1%；經營費用為人民幣2,958.86億元，較2013年增長0.6%；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76.80億元，較2013年增長0.8%，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22元；EBITDA<sup>2</sup>為人民幣948.53億元，較2013年下降1.8%，EBITDA率<sup>3</sup>為33.0%。

## 經營收入

2014年，儘管受到「營改增」的影響和LTE混合組網試驗的地域局限，本集團依然保持了良好的發展態勢，收入實現平穩增長。2014年經營收入為人民幣3,243.94億元，較2013年增長0.9%。其中：移動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516.11億元，較2013年增長0.3%；固網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727.83億元，較2013年增長1.4%。

<sup>1</sup> 服務收入為經營收入扣除「移動商品銷售收入」(2014年：人民幣313.43億元；2013年：人民幣374.35億元)、「固網商品銷售收入」(2014年：人民幣39.56億元；2013年：人民幣35.64億元)和「其他非服務收入」(2014年：人民幣17.16億元；2013年：人民幣17.34億元)。

<sup>2</sup> EBITDA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扣除經營費用加上折舊及攤銷費。由於電信業是資本密集型產業，資本開支、債務水平和財務費用可能對具有類似經營成果的公司淨利潤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認為，對於像我們這樣的電信公司而言，EBITDA有助於對公司經營成果的分析。雖然EBITDA在世界各地的電信業被廣泛地用作為反映經營業績、借債能力和流動性的指標，但是按公認會計原則，它不作為衡量經營業績和流動性的尺度，也不代表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此外，我們的EBITDA也不一定與其他公司的類似指標具有可比性。

<sup>3</sup> EBITDA率計算方法為EBITDA除以服務收入。

下表列示2013年和2014年本集團各項經營收入的金額和他們的變化率：

(除百分比數字外， 單位皆為人民幣百萬元)	分別截至各年度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變化率
固網語音	<b>33,587</b>	38,633	(13.1%)
移動語音	<b>54,673</b>	58,217	(6.1%)
互聯網	<b>112,431</b>	99,394	13.1%
增值服務	<b>38,419</b>	36,230	6.0%
綜合信息應用服務	<b>26,939</b>	25,233	6.8%
通信網絡資源服務及網絡設施出租	<b>17,332</b>	17,586	(1.4%)
其他	<b>41,013</b>	46,291	(11.4%)
經營收入合計	<b>324,394</b>	321,584	0.9%

### 固網語音

2014年，固網語音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35.87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386.33億元下降13.1%，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0.4%。固網語音佔收比不斷下降，經營風險進一步釋放。

### 移動語音

2014年，受到競爭對手推出4G服務、營改增、公司轉變經營模式以及移動互聯網業務替代的影響，移動語音收入為人民幣546.73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582.17億元下降6.1%，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6.9%。

### 互聯網

2014年，互聯網接入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124.31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993.94億元增長13.1%，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34.7%。本集團在寬帶提速的基礎上，填充各種信息化應用，利用「悅me」融合產品打造智慧家庭入口，拓展高帶寬應用，截至2014年底，本集團有線寬帶用戶達到1.07億戶，有線寬帶接入收入為人民幣734.85億元，較2013年增長3.8%。同時，本集團通過打造差異化產品優勢，以及終端引領、應用拉動等手段，創新流量經營模式，推出流量寶、流量800、定向流量包等產品，有效驅動移動數據流量和收入快速增長，移動互聯網接入收入為人民幣378.09億元，較2013年增長35.2%，其中手機上網收入為人民幣340.86億元，較2013年增長48.8%。

## 增值服務

2014年，增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384.19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362.30億元增長6.0%，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1.8%。其中：固網增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84.28億元，同比增長11.8%，主要得益於公司重點培育的IDC業務和iTV業務快速發展。移動增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99.91億元，較2013年增長1.2%。

## 綜合信息應用服務

2014年，綜合信息應用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69.39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252.33億元增長6.8%，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8.3%。其中：固網綜合信息應用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96.19億元，同比增長10.3%，增長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聚焦信息化應用，加強開放合作，加快標杆型行業應用的規模複製推廣，IT服務及應用快速增長。移動綜合信息應用服務收入為人民幣73.20億元，較2013年下降1.6%。

## 通信網絡資源服務及網絡設施出租

2014年，通信網絡資源服務及網絡設施出租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73.32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175.86億元下降1.4%，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5.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通信網絡資源服務及網絡設施出租業務收入適用的增值稅稅率較高所致。移動通信設施出租業務收入為人民幣4.63億元。

## 其他

2014年，其他業務收入為人民幣410.13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462.91億元下降11.4%，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2.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移動終端設備集約採購以及銷售減少。移動終端設備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13.43億元，較2013年下降16.3%。

## 經營費用

本集團持續加強資源的統籌管理，加大網絡維護及優化力度，提升網絡支撐和服務能力，同時加強營銷成本的管控，提高營銷資源的使用效率，促進企業有效益發展。2014年，本集團的經營費用為人民幣2,958.86億元，較2013年增長0.6%，低於收入增幅；經營費用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91.2%，較2013年下降0.3個百分點。

下表列示2013年和2014年本集團各項經營費用的金額和他們的變化率：

(除百分比數字外， 單位皆為人民幣百萬元)	分別截至各年度12月31日		變化率
	2014年	2013年	
折舊及攤銷	66,345	69,083	(4.0%)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68,651	53,102	29.3%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62,719	70,448	(11.0%)
人工成本	50,653	46,723	8.4%
其他經營費用	47,518	54,760	(13.2%)
經營費用合計	<b>295,886</b>	<b>294,116</b>	0.6%

### 折舊及攤銷

2014年，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663.45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690.83億元下降4.0%，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20.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客戶關係價值攤銷費用的節省。

###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2014年，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為人民幣686.51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531.02億元增長29.3%，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21.2%。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適度加大網運投入，為3G、4G以及有線和無線寬帶的協同發展打造競爭優勢，以及經營性租賃費有所增長。另外，隨著更先進的移動網絡承接小靈通服務，公司對小靈通全部資產進行了報廢處理。

###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2014年，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為人民幣627.19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704.48億元下降11.0%，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9.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加快營銷模式優化創新，加強營銷費用特別是終端補貼管控，提高營銷資源使用效率。第三方佣金及服務支出為人民幣283.67億元，較2013年增長11.2%；廣告及宣傳等銷售費用為人民幣261.22億元，較2013年下降28.4%，其中終端補貼為人民幣153.40億元，較2013年下降32.7%。同時，本集團繼續加強一般及管理費用的精細化管理，一般及管理費用較上年同期下降2.5%。

## 人工成本

2014年，人工成本為人民幣506.53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467.23億元增長8.4%，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5.6%。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加大對一綫員工的激勵力度。有關僱員的人數、酬金政策以及培訓計劃的詳情請參見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中人力資源發展報告。

## 其他經營費用

2014年，其他經營費用為人民幣475.18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547.60億元下降13.2%，佔經營收入的比重為14.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移動終端集約採購及銷售下降和移動網間結算支出的節省。移動終端設備銷售支出為人民幣299.82億元，同比下降14.9%。

## 財務成本淨額

2014年，本集團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52.91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51.53億元增長2.7%。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收購移動網絡資產的遞延對價利率由去年的4.83%上升到本年的6.25%（根據協議每年按照重點AAA企業5年期中期票據估值中樞上浮0.05個百分點確定）。2014年匯兌淨收益為人民幣0.55億元。

## 盈利水平

### 營業稅改征增值稅

2014年6月，「營改增」政策開始在電信行業試點，雖然短期影響負面，但本集團預期長期將有利於企業持續發展。本集團努力優化發展及營銷模式，加強成本、採購和供應商稅務資質管理，相關負面影響已經有所趨緩。未來，隨著試點行業的不斷擴大，預計本集團可獲得更多進項增值稅抵扣，加上本集團收入結構的持續優化，長期將有利於利潤的提升。



## 所得稅

本集團的法定所得稅率為25%。2014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54.98億元，實際稅率為23.6%。本集團實際稅率與法定稅率存在差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子公司和處於西部地區的部分分公司享受稅收優惠政策，執行的稅率低於法定稅率。

##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014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76.80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175.45億元增長0.8%。

## 參與投資組建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

為推進電信基礎設施共建共享，提升企業的經營效益和價值，本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及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於2014年7月簽署了《中國通信設施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發起人協議》，共同發起設立中國通信設施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現更名為「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億元，其中本集團出資為人民幣29.90億元，持股比例為29.9%，相關出資款已於2014年底全部支付完畢。

## 資本支出及現金流量

### 資本支出

2014年，本集團配合國家LTE混合組網試驗批准進度，合理控制投資節奏，調整投資方向，在做好混合組網試驗基礎上，適度提前安排4G網絡配套建設和提升城市光網接入能力，確保投資效益。2014年本集團資本支出為人民幣768.89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799.92億元下降3.9%。

### 現金流量

2014年，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為人民幣43.70億元，2013年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為人民幣139.60億元。

下表列示2013年和2014年本集團的現金流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分別截至各年度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6,405	88,351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81,708)	(107,948)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327)	5,6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4,370	(13,960)

2014年，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964.05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883.51億元增加人民幣80.54億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經營收入增長以及與經營活動相關的成本支出有所減少。

2014年，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817.08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1,079.48億元減少人民幣262.40億元。現金淨流出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支付部分移動網絡資產收購款。

2014年，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03.27億元，2013年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56.37億元，變動的原因是公司償還了部分短期貸款。

### 營運資金

本集團一貫堅持穩健審慎的財務政策和嚴格的資金管理制度。2014年底，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即總流動資產減總流動負債)為短缺人民幣1,467.82億元，比2013年短缺人民幣1,473.15億元減少人民幣5.33億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信貸額度為人民幣1,304.88億元(2013年：人民幣1,576.94億元)。考慮到公司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保持穩定以及良好的信貸信用，本集團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生產經營需要。2014年底，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04.36億元，其中人民幣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佔93.1%(2013年：94.3%)。

### 資產負債情況

2014年，本集團財務狀況繼續保持穩健。截止2014年底，本集團的總資產由2013年底的人民幣5,432.39億元增加至人民幣5,612.74億元；總債務由2013年底的人民幣1,103.77億元降低至人民幣1,065.52億元。總債務對總資產的比例由2013年底的20.3%下降至19.0%。

## 債務

本集團於2013年底和2014年底的債務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分別截至各年度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短期貸款	43,976	27,687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82	20,072
長期貸款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公司遞延對價	62,494	62,61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含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	1
總債務	<u>106,552</u>	<u>110,377</u>

2014年底，本集團的總債務為人民幣1,065.52億元，較2013年底減少了人民幣38.25億元，主要原因是償還了部分短期貸款和人民幣200億元的中期票據，同時新發行了人民幣19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本集團的總債務中，人民幣貸款、美元貸款和歐元貸款分別佔99.2%(2013年：99.1%)、0.5%(2013年：0.5%)和0.3%(2013年：0.4%)。債務中固定利率貸款佔41.3%(2013年：43.3%)，其餘為浮動利率貸款。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債務之抵押品(2013年：無)。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獲得的收入和支付的費用都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匯波動引致的重大風險。

## 股份的買賣或贖回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人員及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進行討論。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管治。我們持續推動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加強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不斷發展企業管治實務，最大限度地維護股東利益。

除了本公司於2014年度內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一直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在2014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認為，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管，以及公司內部有效的制衡機制的制約，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安排可以達到提高公司決策及執行效率，有效抓住商機的目的，而且國際上不少領先企業也是執行類似安排。

## 遵守董事和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和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已確認在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間均已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1.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5年5月27日舉行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15年4月27日至2015年5月27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15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並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於2015年5月27日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股東週年大會。

### 2. 建議之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末股息按相當於每股0.095港元(含稅)計算，合計約為人民幣60.85億元。有關股息的方案將呈交予將於2015年5月27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予以審議。如該股息藉股東通過議案而予以宣派，末期股息將支付予於2015年6月8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3日(星期三)至2015年6月8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15年6月2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內資股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H股的股息將以港幣支付。相關折算匯率按股東大會宣派股息之日前一週的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賣出價計算。有關期末股息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計於2015年7月17日前後支付。

根據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將向於2015年6月8日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2014年建議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及相關法律法規，如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將根據2015年6月8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登記地址」)，確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符或希望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H股個人股東須於2015年6月2日(星期二)或該日之前通知本公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證明文件經相關稅務機關審核後，本公司會遵守稅務機關的指引執行與代扣代繳相關的規定和安排。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稅收協議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托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對於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就本公司向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版上市之本公司股票的投資者派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代扣代繳稅(如有)安排，本公司正與相關中國機構協商，本公司將在有關安排定案後盡快作出公佈。

## 年度報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將於稍後時間發送予股東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頁([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頁([www.chinatelecom-h.com](http://www.chinatelecom-h.com))上登載。

## 預測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1933年證券法(修訂案)第27條A款和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21條E款所界定的「預測性陳述」。這些預測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與預測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出入。此外，我們將不會更新這些預測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詳細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管理委員會(「美國證管會」)的20-F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管會的其他文件。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本公司董事會包括王曉初(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楊杰(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張繼平、楊小偉、孫康敏、柯瑞文(皆為執行副總裁)、朱偉(非執行董事)、謝孝衍、史美倫、徐二明、王學明(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